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天河街厂区公开信息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》、《清洁生产审核暂行办法》、《吉林省生态
环境厅关于做好 2023 年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通知》中的要求，现向公众公示我公
司审核前企业基本情况和产污排污状况，请社会各界对我公司实施清洁生产审核的情况进行
监督。
企业名称：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
法人代表（主要负责人）：姜云涛
企业地址：长春市高新区天河街 72 号
根据《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 2023 年重点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通知》，长春
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天河街厂区是 2023 年吉林省清洁生产第三类审核重点企业，即指使
用有毒、有害原料进行生产或者再生产中排放有毒、有害物质的企业。企业使用有毒有害原
料情况、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情况、排污及环保设施情况、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如下：
使用有毒有害原料情况：
公司不涉及有毒有害原料的使用。
排放有毒有害物质情况：
表 1 有毒有害物质情况一览表
名称 产生数量（t） 委托单位 备注
水处理污泥 19.512
吉林省蓝天固废处理
中心有限公司、吉林
省晴天环保科技处理
中心有限公司

废试剂瓶、沾染废物 40.621
动物尸体、实验室废
化学品、废液
78.945
培养基 2.064
过滤介质、RO 膜 12.953
废活性炭 1.51
废药品、̕灈Ҁǯ萸䌬턆ᆒǯ蔖촐愙„ခတ払蘌萸䌬执ᐄ老ᕢ仾욆಄݈态ᛰ㋍ၦɎ耀废活性炭

排气筒
编号
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
排气筒高 度(m)
治理设施
平均去除
效率（%）
浓度平均值)(mg/m
3)
硫化氢 98.06 0.432
氨（氨气） 86.83 2.465
非甲烷总烃

物(沾染废物、废试剂瓶、动物尸体、动物垫料等)以及生活垃圾、食堂垃圾等。一般固体废
物委托长春市国英再生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处理；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内，定位委托吉
林省蓝天固废处理中心有限公司、吉林省晴天环保科技处理中心有限公司处理；生活垃圾由
环卫部门统一处理；
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情况：
厂区现有危废暂存间，危废暂存间存储能力为 150t。
危废暂存间已按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01 及 2013 修改单）要
求，设置了《环境保护图形标志(GB15562－1995)》规定的警示标志；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已
设置围墙；废物贮存设施已配备通讯设备、照明设施、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，并设有应急防
护设施；现有危险废物贮存间已做到防风、防雨、防晒、防渗漏措施，已按照防渗要求做好
防渗；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已分开存放，现有危废间设置满足相关标准要求。
长春金赛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在长春市生态环境局长春新区分局
备案，备案编号：220108-2021-027-L 。
联系人：焦立娜
联系电话：13159646490